

正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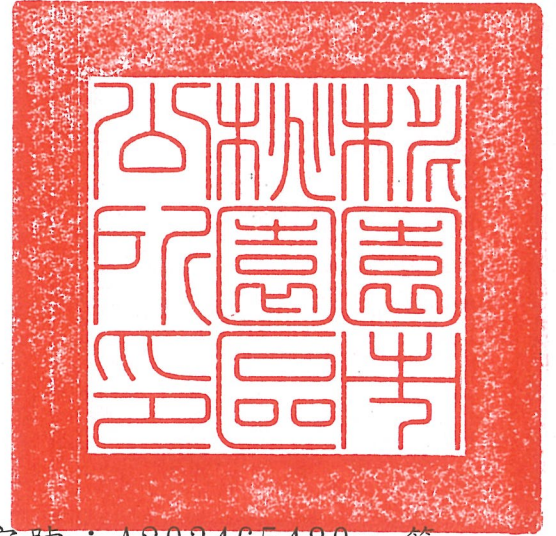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方式：紙本傳遞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桃園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2月15日  
發文字號：桃市桃社字第10800103641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區低收入戶陳明秋君(身分證字號：A203465480，籍設：桃園市桃園區大豐里22鄰大豐路57號3樓)，於107年12月29日死亡，目前無家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期間屆滿無家屬認領，本所將依規定辦理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桃園市政府社會局108年2月13日桃社助字第1080014571號函及社會救助法第24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陳君遺體，現安置於桃園市政府殯葬管理所桃園區殯葬服務中心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陳智仁